

行政機關電子憑證推行小組第一次委員會議紀錄

壹、時間：九十一年三月二十六日（星期二）下午二時

貳、地點：本會簡報室（台北市濟南路一段二之二號七樓）

參、主席：紀副主任委員國鐘

記錄：吳啟文

肆、出席人員

一、出席人員

廖委員弘源、許委員舜欽、賴委員溪松、吳委員宗成、黃委員台陽（請假）、周委員天、鄭委員仁傑（黃維中代）、鄭委員伯順、游委員啟聰（方鴻春、孟慶祥代）、劉委員廷亮、黃委員慶堂、許委員正餘、盧委員鄂生、施委員宗英

二、列席人員

中華電信數據通信分公司

陳立群

中華電信研究所

謝東明、王文正、歐崇明

本會資訊管理處

何副處長全德、孫科長百佑

伍、主席致詞：（略）

陸、報告事項：

- 一、電子化政府電子認證服務之規劃與展望（略）。
- 二、政府機關公開金鑰基礎建設憑證政策及技術規範（略）。

柒、討論事項：政府機關公開金鑰基礎建設憑證政策及技術規範（草案），提請討論。

決議：一、政府機關公開金鑰基礎建設尚屬草創階段，相關之制度及規範亟待建立，初期只接受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設立的憑證機構申請加入成為下屬憑證機構，未來再依據實際運作狀況進行檢討。

二、政府機關公開金鑰基礎建設統一由政府憑證總管理中心與其他憑證機構進行交互認證，惟考量未來各憑證機構可能直接與其他憑證機構進行交互認證，在技術上需預留彈性。

三、憑證政策（草案）為技術政策說明文件，請將有關「6.1.5 金鑰長度及 6.3.2.1 CA 公鑰及私鑰之使用期限」增列安全等級，原草案中技術規格資料移至技術規範（草案）。

四、技術規範（草案）應採相關國際標準，如無國際標準時，所有功能相當之技術規範應盡量採納，避免只接受一種技術規範。

五、各委員如有相關意見，請於一星期內送交本會資管處彙辦。

捌、散會：下午四時